

证券代码：870457

证券简称：精华隆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精华隆智慧感知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徐友华董事长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298,839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经营决策效率及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同时为整合公司内外部资源，加快业务发展，更好地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经与全体股东充分的沟通并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

公司将继续投入于市场开发，挖掘潜在客户，节约公司成本，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经营，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实现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公司将申请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如终止挂牌决议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申请股票自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的两个交易日内复牌。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98,839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保护异议股东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的权益保护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股转公司官网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98,83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为确保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该授权事项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终止挂牌完成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98,83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精华隆智慧感知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精华隆智慧感知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8 日